

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部门文件



内建院发字〔2023〕6号

关于对《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管理办法》 等3项制度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为进一步推动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管理的科学性及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平台、教育统计报表填报的规范性，拟制定《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管理办法（试行）》、《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平台数据采集与分析管理办法（试行）》、《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教育统计报表填报管理办法（试行）》3项制度。为确保制度全面、有效实施，现面向各部门、各单位公开征求意见。

请各部门、各单位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研讨，并于2023年5月5日前将反馈意见通过OA发送给发展规划办王媛媛。逾期未反馈将视为无意见。

附件：

1. 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管理办法（试行）
2. 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平台数据采集与分析管理办法（试行）
3. 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教育统计报表填报管理办法（试行）

发展规划与重点项目建设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3 日